

輔仁大學 哲學系 101 學年度入學生 碩士在職專班 學分一覽表

學分規定	(一) 畢業最低總學分數 36 學分。 (二) 必修 14 學分，選修 16 學分，論文 6 學分。	
101 學年度 必修 5 學分	中國哲學專題研究 西洋哲學專題研究 哲學專題討論	(2,0) 陳福濱 (2,0) 尤煌傑 (0,1) 傅玲玲
選修	哲學諮商方法論 倫理學專題研究 哲學諮商 CISA 論 諮商輔導 哲學專題講座 機構實習 I 諮商機構實習 II	(2,0) 黎建球 (0,2) 潘小慧 (0,2) 黎建球 (2,0) 鄭玉英 (0,2) 傅玲玲 (與諸位教授合開) (1,0) 鄭玉英 (0,1) 鄭玉英
備註	在職生除碩專班必、選學分課程外，可加選碩士班的選修課程。 學期課：(2,0) 代表上學期 2 學分，下學期 0 學分，其餘類推。 學年課：(2,2) 代表上學期 2 學分，下學期 2 學分，其餘類推。 碩專班課程為隔年輪開	